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YJS-ZC2022167

采购人：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5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5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YJS-ZC2022167
- 2.项目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服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6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60万元
- 5.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服务	60	1	本项目采购以二个专业（智能制造工程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作为试点，按照成果导向的模式进行改革，通过以成果导向信息应用平台作为支撑，形成单元目标、课程目标、培养规格、教学实施、教学评价、持续改进等逻辑体系贯通。根据国家有关专业教学标准和成果导向国际范式要求，能在平台上实现成果导向专业开发、课程开发、教学设计、单元评价、课程评价、教学实施、毕业标准评价等基本工作内容，未来可向学校所有专业和教师推广。

- 6.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2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响应：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采购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方式：（供应商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采购文件）

(1) 线上获取（推荐使用）：供应商在规定的获取时间内登录“<http://www.czzyzbzx.com/>”网站右上角“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登记，注册成功后可进入相应项目公告填写相关信息，并按要求交纳采购文件费用，上述步骤完成后，供应商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2)线下获取：将相关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采购文件费用后，采购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财务室电话（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3)现场获取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供应商须在第 1 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费用缴入以下专用账户或现场缴纳，缴款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未获取采购文件的磋商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磋商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①供应商情况表（格式见公告附件 1）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10 月 2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 现场勘察及澄清：

2.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察。

□采购人组织现场勘察，勘察时间：/年 /月/日/点/分，

勘察地点：/

勘察联系人：/（需要现场勘察的供应商必须提前一天向联系人申请报备方能进入现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2 对采购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疑问的供应商，均应在 2022 年 10 月 17 日 17:30 前按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一次性将需要澄清或疑问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

2.3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2.4 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2 份；响应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前，成交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电子档（PDF 格式，含加盖鲜红章和签字的全套扫描文件，与正本响应文件完全一致的电子档）发至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

2.5 关于疫情期间开评标相关事项

①参与招标、评标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上级部门的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采取“测温+扫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其他相关通知。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

②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招标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采购文件）。

③科学安排座位间距，尽量缩短工作时间，会议室要每隔一段时间通风。

3.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

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6 号
联系方式：曲老师 139098668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 209 室
联系方式：0519-85782055、857851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519-8578205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点__/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_/____。 供应商按上述时间、地点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熟悉项目施工区域内的情况及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及报价的资料，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供应商一旦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情况为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工期的要求；供应商必须承担踏勘现场的安全责任，并承担一切费用。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点__/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免收
12.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__60__日历天。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__/____。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3) 其他要求: ___/___。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送达</u> 。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19-85782055; 通讯地址: 张先生																								
25	代理费	<p>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p> <p>收费标准: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下表相对应分档按费率的 5 折计算及支付中标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收费最低为人民币 1500 元, 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币 1500 元的, 则按人民币 1500 元收取。</p> <p>收费费率表:</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费率</th> <th>服务类型</th> <th>服务招标</th> </tr> <tr> <th>成交金额 (万元)</th> <td></td> <td></td>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td> <td>0.8%</td> </tr> <tr> <td>500-1000</td> <td></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td> <td>0.2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td> <td>0.1%</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费用计算方法: 成交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 某项目成交金额为 200 万元, 则成交服务收费计算方式如下: (以此类推)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times 0.5 = 0.75 \text{ 万元}$ $(2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times 0.5 = 0.55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0.75 + 0.55 = 1.3 \text{ 万元}$)</p> <p>缴纳时间: 成交供应商在中标 (成交) 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p>	费率	服务类型	服务招标	成交金额 (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费率	服务类型	服务招标																								
成交金额 (万元)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5000-10000		0.1%																								
.....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进口产品
 - 4.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 中小企业定义：

-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

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4.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4.5 正版软件

4.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

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4.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6 信息安全产品

- 4.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响应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4.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 4.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5 响应费用

-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

文件格式》。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所报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工程或服务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终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保证金。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

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

- 13.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响应文件中。
- 13.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 14.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 14.2.1 在封皮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14.2.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 14.2.3 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14.3 如果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原封退回。
- 14.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5.1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规定地点。
-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权酌情延长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15.3 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公证人员或供应商代表当众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1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7.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17.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 17.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 评审

18 磋商

-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须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竞争性磋商活动。磋商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供应商代表及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 18.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竞争性磋商活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准时参加磋商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竞争性磋商，其响应文件将不予评审、不予退还。

- 18.3 现场由供应商代表查验响应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

19 磋商小组

- 19.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

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9.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 磋商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 20.1 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成交信息，须经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 20.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0.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系。

21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1.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1.2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21.3 本项目采购文件提供的参数、工艺、材料、设备、参考的品牌或样本目录号码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磋商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

六 确定成交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2.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3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终止

- 24.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4.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5 签订合同

-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5.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

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6.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6.2.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5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应向采购人缴纳成交总额5%的履约保证金（非现金方式，如支票、汇票等），也可以是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

函形式提交，用以约束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果成交供应商不同意按照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有权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履约保证的退还**：在项目履约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成交供应商凭履约保证金收条原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www.ccgp.gov.cn ）； 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 响应无效 。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p>1、供应商单独参与磋商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1或注2要求提供证明材料。</p> <p>注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疫情期间参与招标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疫情期间参与招标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3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如有）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如有）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电子件的；（如有）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2	进口产品（如有）	磋商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的内容时，供应商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的响应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

		<p>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响应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 响应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响应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14	公平竞争	<p>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p>
15	串通响应	<p>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响应管理办法》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p> <p>（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六）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无须缴纳的除外）。</p>
16	附加条件	<p>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17	其他无效情形	<p>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终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评审过程中，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最终填写总报价（至少二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首次报价，合同单价按最终总报价同比例浮动）、填写承诺函；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8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3 最终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 3.1 最终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终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 3.2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_____

-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终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

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___/___。

-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终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终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终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___/___。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2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2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此处最终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最终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3。
2	设计方案	12	<p>1. 结合本次服务的2个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详细说明如何灵活实现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专业目标、课程目标、单元目标与课程教学数据的贯通融合。（详细请见服务标准（技术参数）人才培养方案研制、课程标准、线上教学、达成度分析具体参数内容）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和系统截图完整详细、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3分；方案和系统截图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2分；方案和系统截图内容较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1分；</p> <p>2. 详细描述如何实现人才培养方案的毕业生跟踪调研、专家访谈、在线人才培养方案的论证与评审、在线专家评审过程管理、基于留痕评审意见的再次修订完善。最终能够自动的将定稿的人才培养方案按照《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要求完成对社会的公示要求。</p>	提供上述环节的磋商供应商自有产权的真实系统工具应用截图并阐述实现思路。

		<p>（具体请见服务标准（技术参数）人才培养方案研制中的 4、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过程管理平台工具参数内容）</p> <p>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和系统截图完整详细、可行, 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得 3 分; 方案和系统截图较具体、可行, 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得 2 分; 方案和系统截图内容较简单, 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 得 1 分;</p> <p>3. 学生目标达成评价: 可以分析出每个单元, 全体学生的达成情况及未达成情况, 包含每个学生单元目标达成度、达成目标数、未达成目标数、客观评价、主观评价, 可以针对每个学生单独的去评价、查看每个学生目标达成情况。（详细请见服务标准（技术参数）第 8 点达成度评价）</p> <p>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和系统截图完整详细、可行, 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得 2 分; 方案和系统截图较具体、可行, 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得 1 分;</p> <p>4. 能协助用户对教学评价流程梳理与工具应用, 包括但不限于:</p> <p>发起单元评价, 系统工具自动的进行客观评价, 主观评价采用教师人为方式进行。分 5 步实现单元评价: (1) 添加评价方案; (2) 发起评价; (3) 学生做题提交, 完成客观评价; (4) 老师主观评价; (5) 自动计算每个学生目标达成度。（详细请见服务标准（技术参数）第 5 点单元评价方案设计）</p> <p>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和系统截图完整详细、可行, 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得 2 分;</p>	
--	--	--	--

			<p>方案和系统截图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1 分；</p> <p>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p>5. 单元目标达成分析：可以分析单元目标全班的达成率、单个目标（知识、素质、能力）达成率最低 top5、单元目标达成明细（包含小节名称、达成率、达成人数、未达成人数、未达成学生明细等）（详细请见服务标准（技术参数）第 8 点达成度评价）</p> <p>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和系统截图完整详细、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2 分；</p> <p>方案和系统截图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1 分；</p> <p>未提供本项不得分。</p>	
3	技术方案	5	<p>本服务项目需要与学校诊改平台、课程平台（已经建成）进行数据同步与对接。投标人需要提供上述平台供应商的数据对接方案，需要设计具体的对接同步方案，本次中标供应商需要自行联系上述现有系统的供货商，实现能够分析本次服务项目的数据字典、业务逻辑、现有平台与本次采购内容的关联性 3 个方面内容。</p> <p>提供方案全面完整且具有可行性得 5 分，提供方案欠缺或方案可行性有一定欠缺但不影响实施效果得 3 分，提供方案内容少或可行性有重大缺陷得 1 分，该项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4	平台技术展示	28	<p>平台技术展示 1:演示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模板、审核流程自定义设置，毕业要求可支持不同标准（比如：知识能力素质通用维度，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12 项，师范类专业 3 级认证等），不同专业对应不同毕业要求。</p> <p>平台技术展示 2:支持查看学生毕业达成度，支持分</p>	

		<p>解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课程目标、单元目标、教学内容层层向上支撑，成果导向。</p> <p>平台技术展示 3:支持课程大纲、课程教学、教学过程与课程目标一致性设计，支持多人协作共建优秀课程。</p> <p>平台技术展示 4:支持在课程标准中建立知识、素质、能力标签，这些标签引用到单门课程标准中的知识点标签，构建单个主题资源库/课程的知识图谱，建立碎片颗粒化资源关联知识点。实施过程中，新增的知识点，可以反向回流到知识图谱中，进一步完善知识图谱的构建。</p> <p>平台技术展示 5:支持在一个页面通过拖拉拽方式快速组建各种形式资源完成课程设计，可以实现主客观的单元评价方案的设计，达成度评价方案的设计。</p> <p>平台技术展示 6:展示优秀的教学设计方案、单元评价方案、数字化课程资源在教师之间共建、共享、共用的。能够查看毕业要求支持矩阵未设置数量、毕业要求支持矩阵未达标数量、课程目标矩阵未达标数量</p> <p>平台技术展示 7:查看达成度学生数、达成人数占比、毕业要求平均达成度、支撑课程的平均达成度及达成人数占比、分析学生明细（每个学生毕业要求达成度、每项素质/知识/能力的达成情况）、近5年专业达成趋势（平均达成度、达成人数占比）。按照班级分析课程目标达成度，同时能够统计平均达成度。</p> <p>评审依据: 供应商采用真实软件进行现场演示，本项最高得 28 分，每演示一项得 4 分。如以 word、</p>	
--	--	--	--

			<p>ppt 等形式演示，则不得分。</p> <p>投标供应商自行携带演示设备进行演示。评标现场仅提供电源、投影设备，每个供应商演示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p>	
5	企业资质	5	<p>所投产品人才培养方案研制支撑工具，能提供该产品的第三方测试报告（包含发起评审、专家在线评审等功能），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和测评机构报告声明书（第三方指市级以上相关检测单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6	企业实力	15	<p>1、派驻本项目专业服务团队人员，联合学校获得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的，市级及以上奖项得 0.5 分，省级奖项每有一个得 1 分，国家级每有一个奖项得 3 分，同一项目按最高等级不重复得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获奖（荣誉）证书复印件等有效证明材料。若为法定代表人需同时提供营业执照；若为在职员工需同时提供供应商为该员工缴纳的（2022 年 7 月到 2022 年 9 月社保），未提供或材料不齐全不得分。</p> <p>2、根据学校专业认证、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资源建设、课程教学、教学质量分析等领域的发展需要，供应商需提供评价模型设计、教研室管理、人才培养能力模型指标体系设计、成果导向一体化、达成度分析 5 个领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的，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7	企业经验	15	<p>磋商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以下项目实施业绩：课程标准、人才培养方案管理、课程平台、校本资源库、教学质量监控分析 5 大类型类似</p>	

		<p>实施业绩的，每有一个满足条件的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业绩对应院校提供盖章的证明材料，同时提供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每个业绩得 1.5 分，每个类型最高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p> <p>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能反映项目名称、主要标的物、签署时间、签章；同一业绩只能计算为一个类型，不重复计分）。</p>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本项目采购以二个专业（智能制造工程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作为试点，按照成果导向的模式进行改革，通过以成果导向信息应用平台作为支撑，形成单元目标、课程目标、培养规格、教学实施、教学评价、持续改进等逻辑体系贯通。根据国家有关专业教学标准和成果导向国际范式要求，能在平台上实现成果导向专业开发、课程开发、教学设计、单元评价、课程评价、教学实施、毕业标准评价等基本工作内容，未来可向学校所有专业和教师推广。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合同签订后本项目服务期 2 年。合同履行完成后 1 个月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本项目 2 年服务期，合同总额平均分摊到 2 年。

（1）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平台部署和培训完成进行验收，支付第一年服务费剩余的 50%；

（2）合同生效的第二年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平台培训完成进行第二年的服务验收，支付第二年服务费剩余的 50%。

3. 本项目承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

三、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支撑工具服务技术参数要求
1	人才培养方案研制	1、国家专业目录及教学标准支撑工具 查询国家专业教学目录中国家标准专业大类，大类代码，包含的专业数，专业代码，专业名称。查看专业下对应的教学标准文档。在培养方案修订过程中选择对应开启的标准进行检测校验。

	<p>2、模版管理支撑工具</p> <p>支持模板和审核流程灵活配置，支持自定义。根据学校和国家要求，定义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模板，其中针对不同专业毕业要求定义标准不同（比如：知识能力素质通用维度，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12项，师范类专业3级认证等），可定制化专业对应毕业要求维度。审核流程支持设置多环节、多角色层级审批。在管理应用后台中，能够分析毕业要求支持矩阵未设置数量、毕业要求支持矩阵未达标数量、课程目标矩阵未达标数量。</p> <p>针对培养方案模板、课程标准模板、校级课标准管理、人才培养调研报告模版、培养方案修订报告模版的内容，根据需求添加、编辑、删除、预览、启用或禁用模版。</p> <p>3、修订通知支撑工具</p> <p>(1) 选择模版</p> <p>指定修订年份、培养方案模板、专业课课程标准模板、校级课课程标准模板、人才培养调研报告模板（默认）、培养方案修订报告模板（默认）。按修订年份进行查询。</p> <p>(2) 发起修订通知</p> <p>新增修订通知：教务处可以在线起草年度培养方案修订通知，指定修订年份、修订起始截止时间、通知标题、通知正文、上传附件信息。</p> <p>(3) 收到修订通知</p> <p>专业负责人在线查看通知，并启动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p> <p>4、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过程管理支撑工具</p> <p>(1) 规划与设计</p> <p>针对每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对应的专业建设委员会、教学团队、校外专家团、专家库管理，对团队成员进行增删。</p> <p>(2) 调研与分析</p> <p>设定人才培养方案调研的范围，至少包含以下内容：</p> <p>基本调研：录入调研背景、调研目的、调研内容、调研对象、调研方法及自定义内容。</p>
--	---

	<p>调研分析：录入人才培养需求情况分析、同类专业发展情况分析、人才培养质量评价、岗位能力分析、自定义内容。</p> <p>专业现状：录入专业点分布情况、专业招生与就业岗位分布情况、关于人才培养工作的优势与问题及自定义内容。</p> <p>结论与建议：录入专业人才需求调研结论、人才培养目标调整意见和建议、人才培养规格调整意见和建议、专业教学改革意见和建议及自定义内容。自定义模版现有内容之外的内容。</p> <p>发起问卷调查</p> <p>发起专家评审</p> <p>5、人才培养方案起草与审定支撑工具</p> <p>专业负责人根据自身权限创建培养方案建设方案，创建选择包括标准的专业名称、年份以及选用管理员设置好的培养方案模板。</p> <p>培养方案设置专业共享，选择共享后的培养方案可以被其它院校检索、浏览。</p> <p>创建后的培养方案实时查看建设状态（建设中、未审核、审核通过），同时通过专业名称、标准年份、及状态选项进行快速查询。</p> <p>培养方案录入</p> <p>包含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毕业要求与课程关系矩阵、教学进度安排、毕业要求。</p> <p>支持严格毕业要求考察，考察学生毕业要求达成度。将培养目标细化为毕业要求，毕业要求的落实与课程体系紧密相连，分解课程目标，明确具体单元目标，设计单元目标评价方案。最终通过课程单元目标支撑课程（整体）目标、课程目标支撑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层层向上支撑，成果导向，最终考察毕业要求整体和明细的达成情况。</p> <p>专业培养方案评审</p> <p>专业负责人发起专家评审，专家评审邮箱收到评审需求直接在邮箱进行评审并提交。专业负责人在评审历史里查看专家评审记录，并根据</p>
--	--

	<p>意见调整专业人培方案</p> <p>培养方案的检测</p> <p>培养规格检测：选择以国标或校标为标准进行知识，能力，素质内容的检测。对当前培养规格检测结果分为缺少，相似，新增，标注对应的检测项便于修改。</p> <p>课程设置检测：选择以国标或校标为标准进行课程设置的检测。对当前课程设置检测结果分为缺少，相似，新增，标注对应的检测项便于修改。</p> <p>教学进度安排检测：选择以国标或校标为标准进行课程设置的检测。对当前文档检测结果分为匹配，不匹配。低于标准值为不匹配，大于等于标准值为匹配，检测页标注对应的检测项便于修改。</p> <p>专业对比分析</p> <p>同校各教师任意选择不同专业进行“横向对比分析”，对比时，自由选择具体对比项，对比内容至少能包括基础信息、入学要求、培养目标、职业面向、课程体系、毕业要求、教学进度安排、证书要求等，根据选择项，得出相应的对比结果。</p> <p>同一专业进行“纵向对比分析”，分析比较出当前专业不同年份建设重点变化情况，例如课程体系变动、人才培养技能变更等等。</p> <p>6、人才培养方案发布与更新支撑工具</p> <p>校领导查看试点专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的进度。</p> <p>管理者选择单个或者批量公示已发布审核通过的人培方案到公示平台。</p> <p>专业负责人新增、编辑、删除、查看专业发展历程，已编辑的专业发展历程在公示平台查看。</p> <p>公示平台通过年份版本查询人培方案，按专业查询人培方案</p> <p>7、专业群培养方案管理支撑工具</p> <p>（1）创建专业群培养方案</p> <p>专业群负责人根据自身权限创建专业群标准建设方案，包括选择标准的专业群名称、年份、组成专业以及选用管理员设置好的专业群标准</p>
--	--

	<p>模板。</p> <p>专业群负责人根据权限设置，设置公有与私有类目，针对公有类目，由专业负责人负责维护，私有类目由各成员共同维护。</p> <p>对专业群标准设置共享，选择共享后的专业群标准可被其它专业群检索、浏览。</p> <p>创建后的专业群标准实时查看建设状态(建设中、未审核、审核通过)，同时通过专业群名称、标准年份，以及状态选项进行查询。</p> <p>8、培养方案校级管理支撑工具</p> <p>校级领导根据版本年份，专业建设状态，所属学院筛选查看学院所有培养方案的建设进度；根据专业名称筛选查看学院所有培养方案的建设进度；预览学院的培养方案。对该专业进行催办，专业负责人收到催办消息；直接更换专业负责人；直接批量导出学院所有培养方案word版存档；直接导出学院所有培养方案的建设进度报表。</p> <p>9、问卷调查支撑工具</p> <p>(1) 问卷管理</p> <p>设置问卷基本信息（调查名称、调查说明、开始时间、截止时间）；问卷问题：可以单选题、多选题、问答题、评分题，可以创建、查看、删除题目，移动题目顺序，单选题和多选题的选项也可以新增删除及移动选项顺序。选择问卷调查对象：不限制调查对象身份，也可制定用户答题。制定用户答题：可以指定本校学生、专家、也可自定义。样本数据可手动新增，也可导入。</p> <p>样本指定用户答题问卷发布（可以公开、可以加密、目前可以邮件）。样本指定用户无限制，则发布后可以问卷链接分享及二维码图片生成。导出问卷及问卷原始数据。</p> <p>(2) 问卷分析</p> <p>筛选有效样本</p> <p>排除未完成数据的样本。选择满足条件和选项的样本。可手动转无效样本。</p> <p>针对筛选过的样本问卷，进行题目分析、交叉分析、自定义分析；通</p>
--	---

		<p>过表格、饼图、柱状图展示分析结果，下载分析结果。交叉分析：可以通过不同题目交叉对选中结果数量分析。自定义分析：通过自定义筛选条件查看选项分析。</p>
2	课程 标准 制定	<p>1、创建课程标准支撑工具</p> <p>课程负责人根据专业负责人分配的课程任务创建课程标准。创建后的课程标准可实时查看建设状态（建设中、未审核、审核通过），同时通过课程名称、标准年份、及状态选项进行查询。</p> <p>2、课程标准录入支撑工具</p> <p>（1）基本信息</p> <p>课程概况：包括课程代码、课程名称、课程类型学时、学分等课程基本信息，同时还可以根据学校要求设置其他自定义内容。课程简介：以灵活文本输入课程的总体内容。</p> <p>（2）课程目标</p> <p>课程目标描述的录入、编辑；课程目标的分解（按素质、知识、能力进行分解），创建、编辑、查看、删除素质、知识、能力；课程目标对培养规格的支撑关系的创建。</p> <p>支持课程标准制（修）订和课程设计。根据培养方案的毕业要求，由课程负责人准确把握教学要求，制（修）订课程标准，进一步明确课程目标以及与毕业要求支撑关系，支持课程大纲、课程教材、教学过程要求等内容的填写。课程设计阶段，直接同步课标大纲，由课程负责人牵头，规范课程总体设计，多人协作共建优秀课程。</p> <p>（3）教学内容与学时分配</p> <p>设置维护不同教学章节/小节模块的教学要求、包含学时及其他自定义内容。各章节/小节顺序调整。小节目标分解，分解目标可以和课程目标关联。</p> <p>（4）其他内容</p> <p>课程负责人根据管理员灵活配置的其他模块进行填写。</p> <p>3、课程标准检测平台工具</p> <p>针对系统中录入和建设的国标、校标，对核心专业课的主要教学内容</p>

		<p>检测，检测结果分为缺少，相似及新增。课程负责人根据检测项调整教学内容安排。</p> <p>4、维护课程标准支撑工具</p> <p>（1）一键复制</p> <p>在课程标准模板相同的情况下，一键复制往年课程标准建设方案到新的学年，从模板相同的其他课程复制模板内容，点击“复制”时根据需要，自由选择复制模板中的子模块。</p> <p>（2）一键导出</p> <p>一键下载课程标准建设方案模板内容，点击“导出”可根据课程标准内容一键导出建设方案。</p> <p>（3）课程标准发布</p> <p>课程标准建设完成后，各模块内容填写完成度都达到 100%后，课程标准可以提交，提交后进入管理员设置好的审核流程，审核通过后，即可以正式使用。课程负责人与团队成员可以查看进度。课程标准修订：当课程标准建设方案审批通过后，课程负责人可通过修订（需申请修订权限），对不合理的部分进行重新修改，修订后需要重新提交审批。</p> <p>5、课程标准校级管理支撑工具</p> <p>校级领导根据所属学院，所属专业，课程名称筛选，查看学院所有课程标准的建设进度和建设状态；根据版本年份，建设状态，课程类型，课程属性筛选，查看课程标准；预览学院的课程标准，对该课程进行催办，课程负责人收到催办消息；直接更换课程负责人；直接导出学院所有课程标准的建设进度报表。</p>
3	校本资源建设	<p>1、校本资源库管理支撑工具</p> <p>创建资源库、查看全部资源库、编辑资源库、批量导入资源库、删除资源库。校本资源库的新增、编辑、删除资源库功能均由单独权限控制。按照不同权限可以查看全部资源库、负责的资源库和参与的资源库。</p> <p>建立数字化课程资源的建设规范与标准，包括在人才培养方案中建立</p>

	<p>知识、素质、能力标签，这些标签进一步细化到单门课程标准中的知识点标签，进而构建单个主题资源库/课程的知识图谱，建立碎片颗粒化资源关联知识点。在建设过程中，如果新增了知识点，可以反向回流到知识图谱中，进一步完善知识图谱的构建。</p> <p>2、课程资源建设支撑工具</p> <p>(1) 活动库</p> <p>按活动类型、更新时间筛选，和活动名称进行快捷搜索。新建活动，包含：讨论/答疑，投票/问卷，头脑风暴。单个活动可以编辑修改、预览、删除、移动、编辑知识点。批量删除、移动、编辑知识点。</p> <p>(2) 试题库</p> <p>按题目类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知识点筛选，和试题名称进行快捷搜索。手动创建试题，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批量导入试题。单个活动可以编辑修改、预览、删除、移动、导出、编辑知识点。批量删除、移动、导出、编辑知识点。</p> <p>(3) 试卷库</p> <p>按试卷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筛选，和试卷名称进行快捷搜索。手动创建试题，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问答题。导入试卷。选择题型、题目难度和对应数量占比，进行自动组卷。单个活动可以编辑修改、预览、删除、移动、导出。批量删除、移动、导出。</p> <p>(4) 习题库</p> <p>按习题类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知识点筛选，和习题名称进行快捷搜索。手动创建习题，包含：案例题、编程题、问答题。批量导入习题。单个活动可以编辑修改、预览、删除、移动、导出、编辑知识点。批量删除、移动、导出、编辑知识点。</p> <p>(5) 资料库</p> <p>按资料名称进行快捷搜索。上传文件，包含：Word、PPT、Excel、视频、音频等主流文件。单个活动预览、下载、编辑知识点功能。批量删除、移动、下载、编辑知识点。</p> <p>(6) 资源审核</p>
--	--

		<p>资源审核可以设置开启和关闭。资源审核由资源库负责人审核，查看待审核内容。提交人在“我提交列表”查看所有提交的资源，以及审核进度。进行审核提醒。</p> <p>(7) 共享资源库</p> <p>课程资源可以整体共享。共享后，非团队成员的老师可以查看、使用课程资源。可取消共享。</p> <p>3、知识图谱支撑工具</p> <p>知识点分为一级知识点和二级知识点，一级和二级知识点均可以单个和批量添加。查看知识图谱，编辑、删除知识点。</p> <p>4、团队管理支撑工具</p> <p>添加成员、查看团队成员、移除团队成员。</p> <p>5、操作记录支撑工具</p> <p>所有成员的操作记录查看、追溯。</p> <p>6、数据统计支撑工具</p> <p>查看数据统计，包括以下内容：</p> <p>(1) 统计时间：实时统计。</p> <p>(2) 统计指标：</p> <p>①标准课：标准课总数；使用占比；已共享占比。</p> <p>②资源：建设总数；使用总数；使用率。</p> <p>③资料：资料总数；空间大小；空间使用率。</p> <p>④成员：成员总数；成员贡献数和排名。</p> <p>⑤知识点：知识点总数；知识点关联资源占比。</p> <p>7、权限设置支撑工具</p> <p>设置资源审核，设置可以开启和关闭，设置后立即生效。根据需求设置不同角色，每个角色管理权限不同。</p>
4	课程 设计	<p>在一个页面上，就能采用拖拽的方式，完成课程设计，包含在空白的教学大纲框架下，从校本资源库中拖拽各种教学形式及配套这种教学形式的资源，同时可以方便快捷的检索到个中教学素材。同样在一个页面上，就能实现主观、客观结合的单元评价方案设计，最终能够在</p>

	<p>教学实施环节可以方便快捷的调用设计好的单元评价方案,对学生发起自动的单元评价。</p> <p>1、标准课程设计支撑工具</p> <p>(1) 标准建课</p> <p>添加多个标准课程,新增标准课程需要确认字段:</p> <p>课程属性:分为专业课、公共课(即校级课)。</p> <p>②版本年份:专业课需要,公共课不需要。读取「人才培养研制平台」中对应课程标准的年份。</p> <p>③课程标准:选择了年份,读取「人才培养研制平台」的对应年份下课程标准。没有选择年份,读取「人才培养研制平台」的全部课程标准。</p> <p>④标准课名称:有预设名称,可以更改。</p> <p>⑤标准课负责人:从团队成员中选择,可以姓名和工号模糊搜索。</p> <p>⑥标准课封面:有默认封面,可以更改。</p> <p>(2) 查看标准课程列表</p> <p>按版本年份和类型(专业课、公共课)字段筛选,默认展示全部年份。</p> <p>(3) 编辑标准课程</p> <p>标准课程的名称和封面可以编辑修改。其余信息基础信息不可以编辑,与「人才培养研制平台」对应课程标准的信息同步。</p> <p>(4) 共享标准课程</p> <p>单个标准课可以共享。共享给老师。共享后,非团队成员可以在「全部资源库」查看已共享的课程。共享给学生:共享后,学生登录平台查看校本资源库,可看到共享的课程,用于自主学习。已共享标准课也可取消共享。</p> <p>(5) 删除标准课程</p> <p>标准课可以删除。已删除标准课恢复。</p> <p>(6) 查看标准课程详情</p> <p>查看标准课程的大纲(单元和小节)和大纲下的教学资源。查看标准课程基础信息、课程简介、课程目标。</p>
--	--

	<p>(7) 编辑课程大纲</p> <p>按照课程标准中的教学大纲进行课程设计，不得脱离教学大纲进行自由设计。</p> <p>课程的单元和小节不可以编辑，与「人才培养研制平台」对应课程标准的同步。小节下添加、编辑教学资源，教学资源包含：</p> <p>①活动：活动库中所有活动，可以按活动类型、更新时间、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②试题：试题库中所有试题，可以按题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③试卷：试卷库中所有试卷，可以难度、更新时间、作者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④习题：习题库中所有习题，可以题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⑤资料：资料库中所有资料，可以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⑥历史标准课：已添加的标准课，以年份和名称筛选。课程大纲预览。</p> <p>(8) 成员设置</p> <p>查看建课团队中建课负责人和所有建课成员。按成员姓名搜索。从团队成员中添加建课成员。只有建课成员和建课负责人可以编辑对应课程大纲。已添加的建课成员移除。资源库负责人更改建课负责人。</p> <p>(9) 系统对接</p> <p>为便于将来接口开发与系统对接要求，模块应至少包含以下底层数据：</p> <p>标准课程名称、课程类型（专业课、公共课）、版本年份、建课负责人和建课成员、课程代码、课程类别、总学分、考核方式、总学时、实践学时、理论学时、课程封面、课程简介、课程目标。</p> <p>2、自由课程设计支撑工具</p> <p>(1) 自由建课</p> <p>添加多个自由课程。新增自由课程需要确认字段：</p> <p>①版本年份：读取「人才培养研制平台」中课程标准的年份。如果没</p>
--	---

	<p>有，年份数据是当前年份±5</p> <p>②自由课名称。</p> <p>③学院：与资源库的教学单位一致，不可以更改。</p> <p>④专业：对应学院下的专业。</p> <p>⑤建课负责人：默认是本人，不可以更改。</p> <p>⑥课程封面：有默认封面，可以更改。</p> <p>（2）查看自由课程列表</p> <p>自由课程按新建时间倒序排序。按版本年份字段筛选，默认展示全部年份。列表展示字段：</p> <p>版本年份。</p> <p>标准课名称。</p> <p>建课团队：显示负责人名称和成员数量。</p> <p>④可以操作：新增、删除、成员设置。</p> <p>（3）编辑自由课程</p> <p>自由课程的基础信息可以修改，包含：课程名称、封面、课程代码、版本年份、课程类别、课程类型、考核方式、总学分、总学时、实践学时、理论学时。自由课程的课程简介编辑修改，可富文本编辑。自由课程的课程目标编辑修改，可富文本编辑。</p> <p>（4）删除标准课程</p> <p>自由课可以删除。已删除自由课恢复。</p> <p>（5）查看自由课程详情</p> <p>查看自由课程的大纲（单元和小节）和大纲下的教学资源。查看自由课程基础信息、课程简介、课程目标。</p> <p>（6）编辑课程大纲</p> <p>课程的单元和小节可以自定义，可以新增、编辑、删除。小节下可以添加、编辑教学资源，教学资源包含：</p> <p>①活动：活动库中所有活动，可以按活动类型、更新时间、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②试题：试题库中所有试题，可以按题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p>
--	---

		<p>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试卷：试卷库中所有试卷，可以难度、更新时间、作者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④习题：习题库中所有习题，可以题型、难度、更新时间、作者、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资料：资料库中所有资料，可以知识点条件筛选，和关键词搜索。</p> <p>⑥历史自由课程：已添加的自由课，可以年份和名称筛选。课程大纲可以预览。</p> <p>（7）成员设置</p> <p>查看建课团队中建课负责人和所有建课成员。按成员姓名搜索。从团队成员中添加建课成员。只有建课成员和建课负责人可以编辑对应课程大纲。已添加的建课成员移除。资源库负责人更改建课负责人。</p> <p>（8）系统对接</p> <p>为便于将来接口开发与系统对接要求，模块应至少包含以下底层数据：</p> <p>自由课程名称、课程类型、版本年份、建课负责人和建课成员、课程代码、课程类别、总学分、考核方式、总学时、实践学时、理论学时、课程封面、课程简介、课程目标。</p>
5	单元评价方案设计	<p>展示优秀的教学设计方案、单元评价方案、数字化课程资源如何在教师之间共建、共享、共用的，如何实现优秀教师的教学组织方式的传承，经典课堂组织形式的复制。</p> <p>1、专业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p> <p>按单元维度，对课程大纲中每个单元设置评价方案。方案内容包含：评价方式、评价题目添加、题目与小节目标要求关联。评价题目可以从小节资源下选择，也可以在校本资源库中新增题目。设置是否允许老师主观评价及设置达成规则。</p> <p>2、公共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p> <p>根据学生的学情，选取范围数据，计算课程总分。设置最低达成目标的课程总分值，课程总分超过设置值认为达成，低于设置值认为没达</p>

		<p>成。</p> <p>3、评价方式实施支撑工具</p> <p>已设置的评价方案可以修改、查看。评价方案在教学平台被引用，在教学平台完成评价后，最终得出课程目标达成度结果，达成度结果在质量分析平台展现。</p>
6	课程线上教学	<p>1、进行备课、授课、作业、批改等，完成常见的教学互动形式。</p> <p>2、根据教学任务创建线上课堂，维护班级成员，创建教学计划。</p> <p>3、在线上课堂设置教学资料（文档、图片、视频等），创建测试测验、练习实践、小组任务。教学资源可以从校本资源库直接引入。</p> <p>4、进行讨论答疑、头脑风暴、投票问卷、举手、抢答、选人等互动。</p> <p>5、进行线上批改作业，可自动预批改，防作弊检测。</p>
7	学情分析	<p>提供学情分析服务，包括：教学情况、用户活跃、课堂组织、学生成绩、课程资源建设和使用情况、今日课堂数据等。所有分析内容可以用图表展示。</p> <p>1、教学情况分析</p> <p>统计试点专业授课次数、开课教师数、出勤率、发布任务数、资源建设数，智能分析学生课堂综合表现。</p> <p>2、用户活跃分析</p> <p>统计试点专业注册用户人数，日活跃人数，显示用户活跃明细。</p> <p>3、课堂组织分析</p> <p>智能分析学校开课数据，教师排行、院系排行，学生出勤情况、任务/活动参与情况、资料查阅情况。</p> <p>4、学生成绩分析</p> <p>智能分析挂科预警、课堂学情分数、作业提交情况、试题正确率等。</p> <p>5、课程资源建设分析</p> <p>统计资源建设总数，查看资源绑定使用情况。可以按照课程、专业、院系、教师，对建设资源数量进行排名。</p> <p>6、今日课堂数据分析</p> <p>统计当日开课数量、平台登录数量、开课教师数量、资源使用数量，</p>

		出勤率以及学习情况的明细。
8	达成度分析	<p>展示毕业要求达成度分析，能够分析达成度学生数、达成人数占比、毕业要求平均达成度、支撑课程的平均达成度及达成人数占比、能分析出上述的学生明细（每个学生毕业要求达成度、每项素质/知识/能力的达成情况）、近5年专业达成趋势（平均达成度、达成人数占比）。能够按照班级分析课程目标达成度，同时能够统计平均达成度。</p> <p>1、老师发布单元目标达成度任务，可直接引用标准课程中对单元达成度的设计。</p> <p>2、学生在PC端和移动端完成任务，根据学生填写结果，自动计算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p> <p>3、查看每个学生的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达成度可以用图表展示。</p> <p>（1）试点专业概况</p> <p>以专业为维度，总览试点专业专业毕业要求达成度，支持查看专业近5年达成度趋势分析。</p> <p>（2）专业毕业要求达成度分析</p> <p>查看毕业要求和每个二级指标点的达成度，班级和每个学生的达成情况。</p> <p>（3）课程达成度明细</p> <p>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支撑课程的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学习课程的班级和学生的达成明细。</p> <p>（4）OBE 监控管理</p> <p>一览试点专业专业人培方案 OBE 内容进度与完整度，查看待完善项，方便管理和推进。</p>

四、售后服务要求

培训基本要求

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及报告。包含：参训名单信息、培训课件、服务备忘录、培训过程照片及视频、公众号软文等、满意度测评问卷及分析等。

配套软件系统升级服务

在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用云端部署产品的优化升级服务，采购人不再支付新增费用。

售后服务承诺

在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系统培训、技术服务、升级服务等，并负责对运行中出现软件故障进行处理，保证系统稳定运行。

故障响应

在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响应，保证采购人可以及时获得相应支持，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用户电话、传真等通知后，30 分钟内响应，一般问题一天内解决，重大问题一周内解决。

远程技术支持

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安排专职运营人员提供远程在线服务，解决系统日常使用过程中的各类问题。

现场服务

在服务期内，当采购人在培训阶段或其他情况下，需要人员到现场服务的，采购人可提前 1 天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现场服务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及时安排服务人员到场服务。

知识产权要求

本次提供的支撑服务工具，中标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保证采购人在中国境内使用不会遭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如果发生，由提供服务方全权承担相关责任和赔偿所有产生的损失。

五、验收

1. 验收时间和地点：合同履行完成后 1 个月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

2. 验收方法：功能验收

项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验收结果
服务内容完成情况	人才培养方案研制工具 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国家专业目录及教学标准支撑工具 2、模版管理支撑工具 3、修订通知支撑工具 4、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过程管理支撑工具 5、人才培养方案起草与审定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6、人才培养方案发布与更新支撑工具 7、专业群培养方案管理支撑工具 8、培养方案校级管理支撑工具 9、问卷调查支撑工具	
课程标准制定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创建课程标准支撑工具 2、课程标准录入支撑工具 3、课程标准检测支撑工具 4、维护课程标准支撑工具 5、课程标准校级管理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校本资源库建设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校本资源库管理支撑工具 2、课程资源建设支撑工具 3、知识图谱支撑工具 4、团队管理支撑工具 5、操作记录支撑工具 6、数据统计支撑工具 7、权限设置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课程设计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标准课程课程设计支撑工具 2、自由课程课程设计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评价方案设计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专业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 2、公共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 3、评价方式实施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课程线上教学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进行备课、授课、作业、批改等，完成常见的教学互动形式。 2、根据教学任务创建线上课堂，维护班级成员，创建教学计划。 3、在线上课堂设置教学资料（文档、图片、视频等），创建测试测验、练习实践、小组任务。教学资源可以从校本资源库直接引入。 4、进行讨论答疑、头脑风暴、投票问卷、举手、抢答、选人	合格/不合格

		等互动。 5、进行线上批改作业，可自动预批改，防作弊检测。	
	学情分析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教学情况分析 2、用户活跃分析 3、课堂组织分析 4、学生成绩分析 5、课程资源建设分析 6、今日课堂数据分析	合格/不合格
	达成度分析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老师发布单元目标达成度任务，可直接引用标准课程中对单元达成度的设计。 2、学生在PC端和移动端完成任务，根据学生填写结果，自动计算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 3、查看每个学生的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达成度可以用图表展示。	合格/不合格
服务态度	服务响应	一般问题一天内解决，重大问题一周内解决。	合格/不合格
	服务效果	开展2个专业负责人满意度调查，合格即可。	合格/不合格
服务承诺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提供软件使用培训、技术服务、升级服务等，并负责对运行中出现软件故障进行处理，保证系统稳定运行。		合格/不合格
增值服务			
部门（签字盖章）：		项目负责人：	

六、履约保证金

为保障合同的有效履行，签订合同前，磋商供应商应先缴纳合同总额的5%的履约保证金（非现金方式，如支票、汇票等），也可以是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

项目 2 年服务期，服务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七、其他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相关要求，采购人应当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 100%**，如果未设置预留份额情形，请附相关情况说明。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常州中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进行的 ZYJS-ZC2022167 号招标要求，甲、乙双方就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合同标的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基于“成果导向信息平台”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内容说明	单价（元）	数量	金额（元）	备注
1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元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要求：（以合同附件形式附后）；
2.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ZYJS-ZC2022167 号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交的投标书。
-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 （4）评标记录表及双方约定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 _____ 年，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验收方案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专业教学标准和成果导向国际范式要求和号采购招标文件（含技术说明）和投标文件的要求，服务类项目无质保期，合同签订即进入服务期，服务期2年，每一年根据服务内容进行验收支付年费，满足服务期限要求。

1. 验收时间和地点：_____合同履行完成后1个月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验收_____

2. 验收方法：_____功能验收_____

3. 服务验收表

项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验收结果
服务内容 完成情况	人才培养方案研制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国家专业目录及教学标准支撑工具 2、模版管理支撑工具 3、修订通知支撑工具 4、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过程管理支撑工具 5、人才培养方案起草与审定支撑工具 6、人才培养方案发布与更新支撑工具 7、专业群培养方案管理支撑工具 8、培养方案校级管理支撑工具 9、问卷调查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课程标准制定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创建课程标准支撑工具 2、课程标准录入支撑工具 3、课程标准检测支撑工具 4、维护课程标准支撑工具 5、课程标准校级管理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校本资源库建设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校本资源库管理支撑工具 2、课程资源建设支撑工具 3、知识图谱支撑工具 4、团队管理支撑工具 5、操作记录支撑工具 6、数据统计支撑工具 7、权限设置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课程设计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标准课程课程设计支撑工具 2、自由课程课程设计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评价方案设计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专业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 2、公共课评价方式支撑工具 3、评价方式实施支撑工具	合格/不合格
	课程线上教学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进行备课、授课、作业、批改等，完成常见的教学互动形式。 2、根据教学任务创建线上课堂，维护班级成员，创建教学计划。 3、在线上课堂设置教学资料（文档、图片、视频等），创建测试测验、练习实践、小组任务。教学资源可以从校本资源库直接引入。 4、进行讨论答疑、头脑风暴、投票问卷、举手、抢答、选人等互动。 5、进行线上批改作业，可自动预批改，防作弊检测。	合格/不合格
	学情分析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教学情况分析 2、用户活跃分析 3、课堂组织分析 4、学生成绩分析 5、课程资源建设分析 6、今日课堂数据分析	合格/不合格
	达成度分析工具按照标准要求上线并运行	1、老师发布单元目标达成度任务，可直接引用标准课程中对单元达成度的设计。 2、学生在PC端和移动端完成任务，根据学生填写结果，自动计算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 3、查看每个学生的单元目标达成度和课程目标达成度，达成度可以用图表展示。	合格/不合格
服务态度	服务响应	一般问题一天内解决，重大问题一周内解决。	合格/不合格

	服务效果	开展 2 个专业负责人满意度调查，合格即可。	合格/不合格
服务承诺	在服务期内，中标人提供软件使用培训、技术服务、升级服务等，并负责对运行中出现软件故障进行处理，保证系统稳定运行。		合格/不合格
增值服务			
部门（签字盖章）：		项目负责人：	

五、履约保证金

为保障合同的有效履行，签订合同前，磋商供应商应先缴纳合同总额的 5% 的履约保证金（非现金方式，如支票、汇票等），也可以是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本项目无质保期，项目 2 年服务期，服务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期 2 年，合同总额平均分摊到 2 年。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一年费用的 50 % 作为预付款，平台部署和第一年培训完成后，验收合格，支付第一年服务费剩余的 50% ；合同生效的第二年甲方支付给乙方第二年费用的 50 % 作为预付款，平台培训完成进行第二年的服务验收，支付第二年服务费剩余的 50%。

七、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害的，应当按照守约方实际损失数额赔偿。

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按照以下每一单项累计罚款，累计罚款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30%；

（1）未按期完成，每延期一周（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罚款；

（2）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一般技术指标及功能要求，每一项未完成技术指标或功能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罚款；

（3）未按技术要求或考核指标完成关键技术指标或功能要求的，按未完成合同工作内容处理，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外，应向甲方额外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罚款；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条件的，乙方有权要求顺延合同期限，由此造成的

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4.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如合同可以继续履行,仍应当按照协议约定履行其义务。

5.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八、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的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可以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九、合同纠纷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则提交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见证方对甲方通过见证方平台采购本合同标的的事实进行见证,本合同的履行与见证方无关。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农行邱墅支行

账号: 10-605701040004030

税号: 123200004660069658

电话: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税号:

电话: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响应文件应按格式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按要求签字。本处所指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盖章是指加盖鲜章。
- 5、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常州中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响应函（实质性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 。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磋商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响应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6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ZYJS-ZC2022167 号项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附：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采购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7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响应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						
总价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上述各项的服务内容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1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则**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13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ZYJS-ZC2022167项目名称：基于“成果导向”范式专业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6

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单位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p>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p>			